

上海市浦东新区质量技术协会

浦质协（2023）02号

关于批准《楼宇共享食堂服务规范》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

各会员及有关单位：

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质量技术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协会组织专家对上海市浦东新区潍坊新村街道营商办申报的团体标准《楼宇共享食堂服务规范》进行立项审查，经协务会议讨论符合立项条件，批准立项。现对《楼宇共享食堂服务规范》团体标准立项进行公示，公示期为7日（10月19日-10月26日）。

公示期间如有任何建议和要求，请与上海市浦东新区质量技术协会联系。同时也欢迎有关单位或个人参加团体标准的起草制定工作。

特此公告！

联系人：徐浩俊（021-61901100/13818757425）

邮箱：pdzljshx@126.com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秀浦路2388号2号楼602室

邮编：201315

附件：《楼宇共享食堂服务规范》团体标准立项公告列表

(此页无正文)



主题词：团体标准 立项 公告

主送：会长 秘书长

抄送：各部门及各有关单位

上海市浦东新区质量技术协会

2023年10月19日发

(共印 200 份)

附件

《楼宇共享食堂服务规范》团体标准立项公告列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制修订	项目周期 (月)	主要起草单位
1	楼宇共享食堂 服务规范	制订	6	上海市浦东新区质量技术协会 上海市浦东新区潍坊新村街道营商办 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潍坊市场监督管理所